

二〇一六年度第二次校舍分配工作六所位于公共屋邨的幼儿园校舍接受申请

教育局今日（九月九日）宣布，符合条件的申办团体可就二〇一六年度第二次校舍分配工作提供的四所新屋邨幼儿园校舍及两所现有的屋邨幼儿园校舍提交办学申请。该六所屋邨幼儿园校舍的数据列于附件。

教育局发言人表示：「是次推出四所新屋邨幼儿园校舍，分别位于沙田、观塘、离岛及屯门区，暂定于二〇一六年第四季至二〇一七年初落成，每所提供五间至八间课室不等；另外两所现有的屋邨幼儿园校舍位于葵青及港岛东，分别提供六间和九间课室。」

「教育局受香港房屋委员会委托提名营办团体，而有关的校舍分配工作将以申办团体互相竞逐的方式进行。在审批申请时，教学质素将属首要考虑条件，考虑的因素包括申办团体提交的计划书，以及其营办学校，特别是幼儿园的办学纪录等。」

所有申请均会由校舍分配委员会审核，其成员包括政府人员及非官方人士。申办团体须填写申请表格，连同所需的证明文件及一份办学计划书一并提交。办学计划书连同所有附件在内不得超过十页，另须附上一份不超过两页的摘要。计划书的内容须包括学校的抱负及使命、管理及组织、学与教、给予儿童的支持及学校文化、儿童发展目标及自我评估指针等。申办团体亦可以引用现正营办的其他学校及其办学纪录作为例子，以支持其申请。

根据校舍分配的一贯政策，在提交申请时，申办团体必须根据《税务条例》第88条获豁免缴税，以及：

（1）按《公司条例》注册成立，而其章程细则已包括分配校舍所需的全部标准条文；或

（2）按其他条例注册成立，而教育局常任秘书长在审阅该团体的章程后，认为可获考虑分配校舍。

申 办 团 体 可 于 教 育 局 网 页
(www.edb.gov.hk/tc/sch-admin/sch-premises-info/allocation-of-sch/index.html) 下载是次校舍分配工作的申请表格及其他参考资料，并浏览有关校舍分配

工作的详细资料。

申办团体须于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一日下午五时或之前，把已填妥的申请表格、有关证明文件及 19 份办学计划书連摘要，交抵教育局基础建设及研究支持分部(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二号政府总部东翼六楼)。迟交、未填妥或以电邮方式提交的申请书，概不受理。

如有查询，可致电3509 8413或3509 8411。

完

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星期五）

二〇一六年第二次校舍分配工作 — 校舍数据

新屋邨幼儿园校舍

项目编号	所属区域	地点	课室数目/ 大约面积 (内部楼面面积)	预计落成日期
KG1 ^注	沙田	沙田水泉澳邨修泉楼地下对出	设有 5 间课室 / 448 平方米	2016 年 9 月底 (暂定)
KG2	观塘	观塘安达邨谦达楼及正达楼地下之间	设有 6 间课室 / 722 平方米	2016 年 10 月 (暂定)
KG3	离岛	东涌迎东邨迎悦楼地下	设有 6 间课室 / 563 平方米	2016 年 11 月 (暂定)
KG4 ^注	屯门	屯门欣田邨第 2 座地下	设有 8 间课室 / 696 平方米	2017 年 2 月 (暂定)

现有屋邨幼儿园校舍

项目编号	所属区域	地点	课室数目/ 大约面积 (内部楼面面积)	可使用时间
KG5	葵青	葵涌葵芳邨葵德楼地下 10 至 16 号单位	设有 6 间课室 / 452 平方米	现可使用
KG6	东区	筲箕湾景翠苑 A 座铺位编号 KG01	设有 9 间课室 / 857 平方米	2016 年 11 月底 (暂定)

注：屋顶上种有草木的花槽将由房屋署负责维修保养。